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职函〔2019〕22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 技能大赛承办单位申报和裁判员、监督员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普通高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关于公布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拟设赛项的通知》（赛执委函〔2019〕1号）、《关于开展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区申报工作的通知》（赛执委函〔2019〕2号，见附件1）、《关于推荐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监督员的通知》（赛执委函〔2019〕3号，见附件2）等文件要求，经研究，决定开展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承办单位申报和裁判员、监督员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承办单位申报

申办赛项范围为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拟设赛项（见附件1-1），承办单位申报条件与要求、遴选规则、遴选程序严格按照《关于开展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区申报

工作的通知》(赛执委函〔2019〕2号)文件执行。请有意向承办赛项的单位对照申报条件,填写《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承办申请表》(见附件1-2),并于2019年2月15日前(以邮寄日期为准)将纸质版申请表(加盖公章)报送至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同时将word电子版(加盖电子公章)发送至指定邮箱gdjnds@qq.com(邮件名称为:“赛项编号+赛项名称+申报单位”)。

二、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监督员推荐

(一) 推荐要求

1. 推荐单位包括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普通高校、省属中职学校。

2. 各推荐单位根据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拟设赛项推荐裁判员及监督员,其中地级以上市教育局每个赛项推荐裁判员、监督员各不超过3名;各普通高校、省属中职学校每个赛项推荐裁判员、监督员各限1名。

3. 裁判员、监督员需在职业院校、本科院校范围内推荐。

(二) 推荐条件

各单位需严格按照《关于推荐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监督员的通知》(赛执委函〔2019〕3号)文件规定的裁判员、监督员推荐条件进行推荐,对不符合条件的将不予受理。

(三) 推荐程序

1. 各推荐单位根据推荐条件遴选确定有关人员后，负责组织拟推荐裁判、监督人员登录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家信息管理平台注册个人帐号（网址：<http://dszjgl.chinaskills-jsw.org/>，点击右上角“专家信息管理平台”）。平台使用说明书可在大赛官网 <http://www.chinaskills-jsw.org/>“资源共享”栏下载。

2. 拟推荐裁判、监督人员登录并注册后，按照“专家信息维护--执赛申报申请（其中推荐单位类别选择省市教育行政部门）--在线提交”的流程完成网上填报，并下载打印《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监督员推荐表》，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3. 以地市教育局或学校（普通高等学校、省属中职学校）为单位，于2019年2月15日前（以邮寄日期为准）统一将加盖工作单位公章后的纸质版推荐表报送至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同时将扫描电子版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gdjnds@qq.com。

三、联系方式

1. 联系人：罗美玲 0757—22326317、13630090588；

郑佳 020—37627439。

2.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胜东路顺德职业技术学院培训中心9楼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528300）。

- 附件：1. 关于开展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区申报工作的通知
2. 关于推荐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监督员的通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入：郑佳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

赛执委函〔2019〕2号

关于开展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赛区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充分发挥地方职教资源和产业优势，进一步提升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示范引领作用，根据大赛制度规定，决定启动2019年大赛（简称大赛）赛区和承办院校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与要求

1. 申请单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2. 申请单位须具备相关赛事活动组织经验，遵循大赛理念，遵守大赛制度，服从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委会、执委会的领导。

3. 申办赛项范围为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拟设赛项（见附件1）。

4. 赛项承办单位应满足相应赛项的办赛场地需求。原则上至少保证每省2个队（团体赛）或2个人（个人赛）参赛。

5. 各赛区须参照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机构，成立“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XX赛区”（XX为承办省〈自治

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名称) 赛事组织委员会、执行委员会和执行委员会办公室, 负责承办赛项的组织与实施。主任委员(主任) 自动成为 2019 年大赛组委会或执委会成员。

6. 计划单列市仅可以分赛区名义申请承办中职赛项。

二、遴选规则

1. 优先确定天津主赛区承办的赛项。

2. 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中西部地区承办赛项。

3. 各分赛区同一院校承办赛项数原则上不超过两个, 新申请承办院校原则上只能承办一个赛项。

4. 分赛区同一院校连续承办同一赛项原则上不超过两年。承办校连续承办同一赛项两年及以上的, 在有其他院校申请承办该赛项的情况下, 原则上不再由原承办校承办。承办校继续申办已承办赛项且不超过两年的, 原则上仍由该校继续承办。

5. 申办赛项涉及专业应与申办校优势专业及当地优势产业相吻合。

除以上规则外, 适当考虑职业院校和地方对大赛的贡献程度和承诺支持力度。

三、遴选程序

1. 由职业院校提出申请, 填写《2019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承办申请表》(见附件 2), 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核, 计划单列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管辖的中职学校直接报教育局审核。

2.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对当地院校申报情况进行审核论证, 汇总填写《2019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区申请表》（见附件3），报送大赛执委会。

3. 大赛执委会根据大赛制度遴选确定分赛区和赛项承办单位推荐名单。

4. 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审定后公布最终确定名单。

四、报送材料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汇总和填写《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承办申请表》《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区申请表》并打印盖章，将纸质材料（一式一份）于2019年2月20日前寄送至大赛执委会办公室，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2019@chinaskills-jsw.org。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陶梁梁 010-58582423 18969930931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高等教育出版社综管楼211室

邮编：100120

- 附件：1. 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拟设赛项
2. 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承办申请表
3. 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区申请表

2016-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代章)

2019年1月4日

附件1

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拟设赛项

序号	组别	赛项编号	专业大类/类	赛项名称	分赛项	分赛项数	赛项类别
1	中职	ZZ-2019001	农林牧渔类	蔬菜嫁接		1	常规赛项
2	中职	ZZ-2019002	农林牧渔类	农机维修		1	常规赛项
3	中职	ZZ-2019003	土木水利类	建筑装饰技能		1	常规赛项
4	中职	ZZ-2019004	土木水利类	建筑智能化系统安装与调试		1	常规赛项
5	中职	ZZ-2019005	土木水利类	建筑设备安装与调控（给排水）		1	常规赛项
6	中职	ZZ-2019006	土木水利类	工程测量		1	常规赛项
7	中职	ZZ-2019007	加工制造类	零部件测绘与CAD成图技术		1	常规赛项
8	中职	ZZ-2019008	加工制造类	机器人技术应用		1	常规赛项
9	中职	ZZ-2019009	加工制造类	机电一体化设备组装与调试		1	常规赛项
10	中职	ZZ-2019010	加工制造类	数控综合应用技术		1	常规赛项
11	中职	ZZ-2019011	加工制造类	现代模具制造技术·注塑模具技术		1	常规赛项
12	中职	ZZ-2019012	加工制造类	电梯维修保养		1	常规赛项
13	中职	ZZ-2019013	加工制造类	液压与气动系统装调与维护		1	常规赛项
14	中职	ZZ-2019014	加工制造类	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		1	常规赛项
15	中职	ZZ-2019015	加工制造类	焊接技术		1	常规赛项
16	中职	ZZ-2019016	加工制造类	制冷与空调设备组装与调试		1	常规赛项
17	中职	ZZ-2019017	加工制造类	电气安装与维修		1	常规赛项
18	中职	ZZ-2019018	石油化工类	化工生产技术		1	常规赛项
19	中职	ZZ-2019019	石油化工类	工业分析检验		1	常规赛项
20	中职	ZZ-2019020	交通运输类	汽车运用与维修	汽车机电维修	3	常规赛项
					车身修复（钣金）		
					车身涂装（涂漆）		

21	中职	ZZ-2019021	交通运输类	汽车营销		1	常规赛项
22	中职	ZZ-2019022	信息技术类	分布式光伏系统的装调与运维		1	常规赛项
23	中职	ZZ-2019023	信息技术类	虚拟现实（VR）制作与应用		1	常规赛项
24	中职	ZZ-2019024	信息技术类	网络空间安全		1	常规赛项
25	中职	ZZ-2019025	信息技术类	网络搭建与应用		1	常规赛项
26	中职	ZZ-2019026	信息技术类	计算机检测维修与数据恢复		1	常规赛项
27	中职	ZZ-2019027	信息技术类	智能家居安装与维护		1	常规赛项
28	中职	ZZ-2019028	信息技术类	电子电路装调与应用		1	常规赛项
29	中职	ZZ-2019029	信息技术类	通信与控制系统集成与维护		1	常规赛项
30	中职	ZZ-2019030	医药卫生类	护理技能		1	常规赛项
31	中职	ZZ-2019031	财经商贸类	沙盘模拟企业经营		1	常规赛项
32	中职	ZZ-2019032	财经商贸类	电子商务技能		1	常规赛项
33	中职	ZZ-2019033	财经商贸类	现代物流综合作业		1	常规赛项
34	中职	ZZ-2019034	旅游服务类	酒店服务		1	常规赛项
35	中职	ZZ-2019035	文化艺术类	艺术专业技能（戏曲表演）		1	常规赛项
36	中职	ZZ-2019036	文化艺术类	服装设计与工艺		1	常规赛项
37	中职	ZZ-2019037	文化艺术类	模特表演		1	常规赛项
38	高职	GZ-2019001	农林牧渔大类	艺术插花		1	常规赛项
39	高职	GZ-2019002	农林牧渔大类	园林景观设计与施工		1	常规赛项
40	高职	GZ-2019003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珠宝玉石鉴定		1	常规赛项
41	高职	GZ-2019004	土木建筑大类	建筑装饰技术应用		1	常规赛项
42	高职	GZ-2019005	土木建筑大类	建筑工程识图		1	常规赛项
43	高职	GZ-2019006	水利大类	水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		1	常规赛项
44	高职	GZ-2019007	装备制造大类	工业产品数字化设计与制造		1	常规赛项

45	高职	GZ-2019008	装备制造大类	数控机床装调与技术改造	1	常规赛项
46	高职	GZ-2019009	装备制造大类	模具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工艺	1	常规赛项
47	高职	GZ-2019010	装备制造大类	制造单元智能化改造与集成技术	1	常规赛项
48	高职	GZ-2019011	装备制造大类	现代电气控制系统安装与调试	1	常规赛项
49	高职	GZ-2019012	装备制造大类	智能电梯装调与维护	1	常规赛项
50	高职	GZ-2019013	装备制造大类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1	常规赛项
51	高职	GZ-2019014	装备制造大类	汽车检测与维修	1	常规赛项
52	高职	GZ-2019015	生物与化工大类	化工生产技术	1	常规赛项
53	高职	GZ-2019016	生物与化工大类	工业分析检验	1	常规赛项
54	高职	GZ-2019017	轻工纺织大类	服装设计与工艺	1	常规赛项
55	高职	GZ-2019018	交通运输大类	飞机发动机拆装调试与维修	1	常规赛项
56	高职	GZ-2019019	交通运输大类	轨道交通信号控制系统设计与应用	1	常规赛项
57	高职	GZ-2019020	电子信息大类	集成电路开发及应用	1	常规赛项
58	高职	GZ-2019021	电子信息大类	嵌入式技术应用开发	1	常规赛项
59	高职	GZ-2019022	电子信息大类	电子产品芯片级检测维修与数据恢复	1	常规赛项
60	高职	GZ-2019023	电子信息大类	光伏电子工程的设计与实施	1	常规赛项
61	高职	GZ-2019024	电子信息大类	物联网技术应用	1	常规赛项
62	高职	GZ-2019025	电子信息大类	计算机网络应用	1	常规赛项
63	高职	GZ-2019026	电子信息大类	软件测试	1	常规赛项
64	高职	GZ-2019027	电子信息大类	虚拟现实（VR）设计与制作	1	常规赛项
65	高职	GZ-2019028	电子信息大类	信息安全管理与评估	1	常规赛项
66	高职	GZ-2019029	电子信息大类	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开发	1	常规赛项
67	高职	GZ-2019030	电子信息大类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1	常规赛项
68	高职	GZ-2019031	电子信息大类	人工智能技术与应用	1	常规赛项

69	高职	GZ-2019032	电子信息大类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	常规赛项
70	高职	GZ-2019033	电子信息大类	4G全网建设技术		1	常规赛项
71	高职	GZ-2019034	医药卫生大类	护理技能		1	常规赛项
72	高职	GZ-2019035	医药卫生大类	中药传统技能		1	常规赛项
73	高职	GZ-2019036	财经商贸大类	会计技能		1	常规赛项
74	高职	GZ-2019037	财经商贸大类	互联网+国际贸易综合技能		1	常规赛项
75	高职	GZ-2019038	财经商贸大类	关务技能		1	常规赛项
76	高职	GZ-2019039	财经商贸大类	市场营销技能		1	常规赛项
77	高职	GZ-2019040	财经商贸大类	电子商务技能		1	常规赛项
78	高职	GZ-2019041	财经商贸大类	智慧物流作业方案设计与实施		1	常规赛项
79	高职	GZ-2019042	旅游大类	导游服务		1	常规赛项
80	高职	GZ-2019043	旅游大类	烹饪		1	常规赛项
81	高职	GZ-2019044	文化艺术大类	艺术专业技能（声乐表演）		1	常规赛项
82	高职	GZ-2019045	教育与体育大类	学前教育专业教育技能		1	常规赛项
83	高职	GZ-2019046	教育与体育大类	英语口语		1	常规赛项
84	中职	ZZT-2019001	农林牧渔类	手工制茶		1	行业特色赛项
85	高职	GZT-2019001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矿井灾害应急救援技术		1	行业特色赛项
86	高职	GZT-2019002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金属冶炼与设备检修		1	行业特色赛项
87	高职	GZT-2019003	装备制造大类	船舶主机和轴系安装		1	行业特色赛项
88	高职	GZT-2019004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养老服务技能		1	行业特色赛项

附件 2

2019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承办申请表

申办赛项 编号		申办赛项 名称		组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中职 <input type="checkbox"/> 高职
申请院校 (盖章)				容纳参赛 队数(人数)	
院校联系人信息					
姓名		部门		职务	
座机		手机		电子邮箱	
院校基本信息					
各级 各类 技能 大赛 承办 经验					
赛项 相关 专业 建设 情况					

申办学校所在区域产业集聚情况	
保障承诺	组织保障:
	经费保障:
	场地与设施:
	交通与食宿状况: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p>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

赛执委函〔2019〕3号

关于推荐 2019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裁判员、监督员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办赛质量，确保大赛公平、公正和健康有序开展，根据大赛制度规定，决定启动 2019 年大赛裁判员、监督员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裁判员推荐

（一）推荐要求

1. 推荐单位包括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及 2019 年各拟设赛项申办单位。

2.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结合本地区职业院校开设专业现状，针对 2019 年各拟设赛项，在职业院校、本科院校范围内推荐裁判员。

3. 2019 年大赛各拟设赛项申报单位，以赛项为单位，须按照不少于所需裁判员 200% 的数量推荐裁判员，并推荐 1 名裁判员长。推荐的裁判员应遵循院校、地区合理分布的原则。

（二）裁判员基本条件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心理素质，严守竞赛纪律，服从组织安排，责任心强。
2.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高级技师职业资格。
3. 具有两届及以上省级或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执裁经验，熟悉赛项所涉及职业的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熟悉相关专业教学标准。
4. 从事赛项所涉及专业（职业）相关工作 5 年及以上，具有丰富的考评工作经验，能够独立进行评判和评价工作，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临场应变能力。
5. 自觉遵守《大赛专家与裁判工作管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
6. 年龄原则上应在 6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无任何违法违纪记录，且获得工作单位支持，能在规定时间内参与执裁工作，并按要求完成指定任务。

二、监督员推荐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针对 2019 年拟设赛项，推荐大赛监督员。监督员基本条件如下：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遵纪守法、作风正派、工作负责、原则性强。
2. 熟悉大赛政策与制度，具有 5 年以上管理工作经验，具备赛项监督所需的沟通与管理能力，能够独立开展工作。
3. 自觉遵守《大赛赛项监督与仲裁工作管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

4. 本人自愿，工作单位支持，能在规定时间内参与大赛监督工作，按要求完成指定监督任务。

5. 年龄原则上应在 6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

三、推荐程序

1. 各推荐单位负责组织拟推荐裁判、监督人员登录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网专家信息管理平台（打开网址 <http://dszjgl.chinaskills-jsw.org/> 后点击右上角“专家信息管理平台”），并注册个人帐号。专家信息管理平台使用说明书可在大赛官网 <http://www.chinaskills-jsw.org/> “资源共享”栏下载。

2. 拟推荐裁判、监督人员注册并登录平台，按照“专家信息维护--执赛申报申请（其中推荐单位类别根据情况选择省市教育行政部门或赛项申办单位）--在线提交”的流程完成网上填报，并下载打印《2019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监督员推荐表》，加盖工作单位公章后，提交至相应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计划单列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或拟设赛项申办单位审核。

3. 各省（市）教育行政部门指派专人登录系统（登录帐号信息另行发送），按照“专家信息--专家信息审核--在线提交”的流程在线完成裁判员、监督员申报信息审核。各拟设赛项申办单位指派专人登录系统（登录帐号信息另行发送），按照“推荐单位信息维护--裁判需求申报--专家信息审核--在线提交”的流程在线完成裁判员申报信息审核。

4. 各省（市）教育行政部门在完成申报信息审核后，须在平台中分别下载并打印《2019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

荐汇总表》、《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监督员推荐汇总表》，加盖公章后连同裁判员/监督员个人提交的推荐表一并提交至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委会办公室。各拟设赛项申办单位在完成申报信息审核后，须在平台中以赛项为单位下载并打印《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需求汇总表》和《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荐汇总表》，加盖公章后连同裁判员个人提交的推荐表一并提交至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委会办公室。

5. 各有关单位推荐的赛项裁判、监督人员名单，由大赛执委会办公室进行审核。

四、时间要求

请各有关单位于2019年2月20日前（以邮寄日期为准）提交推荐材料。

五、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王福山 010-58581150 13570515082

徐园园 010-58581135 15055777263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高等教育出版社综管楼207室

邮政编码：100120

2016-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代章)

2019年1月4日

